

肇論淺釋

單培根

土，蓋其徒也。……

然則心生於有心，象出於有象。

心的生起，是由於有心者生之。象的出現，是由於有象者有之。

象非我出，故金石流而不勞。心非我生，故日用而不動。

象是有象者出之，非我所出，所以熾烈之火，鎔流金石，而我不爲焦。心是有心者生之，非我所生，所以每日運用，而我不爲動。

紘紘自彼。於我何爲？所以智周萬物而不勞，形充八極而無患。益不可盈，損不可虧。

紛紛擾擾都自於彼。於我有什麼關係？所以佛智周遍萬物，而不爲之勞。法身之形，充滿八方，而不因之患。欲加益之，不能使

有所盈，欲損減之，不可使有所虧。

寧復痾癘中遼，壽極雙樹，靈竭天棺，體盡焚燎者哉？

經中說：釋迦行向拘尸那城，在中路生病了，而且很重，要休息。最後在拘尸那城的雙樹間，壽命完畢而逝世了。靈智已竭，無復知覺，殮入天棺之中。加起木材來焚燒，身體亦盡，成爲灰了。這些都是凡情所見聞，有之者有之，那裏是如來所有呢？

而惑者居見聞之境，尋殊應之跡。秉執規矩而擬大方。

然而迷惑的凡夫。局居於見聞的境界，尋求如來隨機應變的形跡。拿了圓規方矩，而欲測度其大無外之方所。

欲以智勞至人，形患大聖，謂捨有入無，因以名之。豈謂採

微言於聽表，拔玄根於虛墮者哉？

認爲如來大聖，也同於凡夫，要以心智感勞倦的，身形爲患苦的。所以捨有入無，因之有有餘涅槃無餘涅槃的名稱。這樣的說法，那裏是聽言語之表，而探其中的微意，於空虛的地方，拔出深玄的根本呢？

徵出第四

此爲第二折，總貫第四。因爲上說涅槃出有無之表，故推徵是否有出於有無之外的。

有名曰：夫渾元剖判，萬有參分。

中國古人認爲：這世界原來是渾沌一團，後來乃剖判爲天地。既分天地，於是有萬物參差的分別。

有既有矣，不得不無。無不自無，必因於有。

既然有了有，也就不得不還復無。無不是自己可以無，必定是先因於有，乃有有沒有了的無。

所以高下相傾，有無相生。此乃自然之數，數極於是。

一切都是相對的，有如高和下，一高則一下，有高乃有下，有和無也是相生的，有有故也有無。相生相待，此乃自然之數，數至於此而極，不能再有過了。

以此而觀。化母所育，理無幽顯，恢愜悖怪，無非有也。

古人觀察天地之間萬物，以天地爲造化之母，萬物由此所育，這幾句是說：從上看來，造化之母所生育的萬物，不管他幽暗莫測的，明顯易知的。奇奇怪怪，千變萬化，總而言之，無非是有。

有化而無，無非無也。

等到有又化而爲無。這又沒有不是無的了。

然則有無之境，理無不統。

不是有，便是無。或有或無，無非此二境。有無二者，總統一理，理無有外。

經云：有無二法，攝一切法。

經中說：有無二法，包括一切法。

又稱三無爲者。虛空、數緣盡、非數緣盡、數緣盡者，即涅槃也。

經中又有三無爲法之稱：一、虛空，二、數緣盡，三、非數緣盡。此中的數緣盡，即涅槃。可見有無二者之外，再不可能其他了。

數緣盡無爲後來又譯爲擇滅無爲，非數緣盡無爲又譯爲非擇滅無爲。

而論云：有無之表，別有妙道，妙於有無，謂之涅槃。

明明是涅槃屬於無爲法，而你論中說：有無之外，別有妙道，以爲是妙過於有無的，這妙道謂之涅槃。

請覈妙道之本，果若有也，雖妙非無。雖妙非無，即入有境。果若無也，無即無差。無而無差，即入無境。

你所提出的妙道，我要請覈實一下了，這妙道之本，若果是有的話，任何這樣妙，決不是無，此即劃入有的範圍。若果是無的話，無則無而已，沒有差別了，此即劃入無的範圍。

總而括之，卽而究之，無有異有而非無，無有異無而非有者。明矣。

總括一切，尋其究竟。不可能有不是有的而爲不是無的，也不可能不是無的而爲不是有的，這是很明白的。

而曰：有無之外，別有妙道，非有非無，謂之涅槃。吾聞其語，未卽於心也。

而你乃說：在有和無之外，別有妙道，既不是有，又不是無，這名爲涅槃。吾聽到這個名了，吾不能領會於心中啊。

超境第五

此第三演，依總次序爲第五，說明涅槃是超出於境的。

無名曰：有無之數，誠以法無不該，理無不統，然其所說，俗諦而已。

非有卽無，非無卽有，不外乎此二數。用有無之二以數萬法，的確是無法不該，依理是無不統括其中的。然而要知其所統括的，只是俗諦吧了，只是在世俗上說來是正確的。

經曰：真諦何耶？涅槃道是。俗諦何耶？有無法是。

要知道不單是俗諦而已，佛說二諦：一、俗諦，二、真諦。經中說：真諦是什麼？涅槃道卽是。俗諦是什麼？有無法卽是。

何則？有者有於無。無者無於有。有無所以稱有，無有所以稱無。

無什麼呢？要知所謂有的，是無的有了。所謂無的，是有的無了，有所無的，所以稱爲有，無其所有的，所以稱爲無。

然則有生於無，無生於有。離有無無，離無無有。

這樣，有是生於無，無乃生於有。若離去了有，還有什麼可無呢？若離去了無，還有什麼可有呢？

有無相生，其猶高下相傾。有高必有下，有下必有高矣。

有和無是相互而生的。這好像高和下是相傾而有的，高是和下的相形而爲高，下也是和高相形而爲下，有高必有下，有下必有高。

然則有無雖殊，俱未免於有也。

同樣的道理，有是形於無而爲有，無是形於有而爲無。有和無雖不同，都不免是有，一是有有，一是有無。

此乃言象之所以形，是非之所以生。豈足以統夫幽極，而擬夫神道者乎？

有和無，都是象之所形，是象所以起。亦是言之所以稱，既有有無，是非卽由是而生。這樣，豈足以包括甚深至極之理，亦豈可以比擬神道之涅槃。

是以論稱出有無者，良以有無之數，止乎六境之內。六境之內，非涅槃之宅，故借出以祛之。

因此之故，論之所以稱涅槃出有無，正因爲有無之數，僅局限於六根所觸的六境之內。而六境之內，不是涅槃的地方，所以借用一出字而祛除之。

庶稀道之流，彷彿幽途，託情絕域。得意忘言，體其非有非無。

所以這樣的說出有無，是庶幾使希求菩提大道之人，對於涅槃深

幽之途，有所彷彿，於絕想的地方，情有寄託。得其意，忘其言，體味其非有非無的精神。

豈曰有無之外，別有一有而可稱哉！

不是說在有無之外，另外有一個有可以稱爲涅槃的啊！

經曰三無爲者，蓋是羣生紛繞，生乎篤患。篤患之尤，莫先於有。絕有之稱，莫先於無。故借無以明其非有。明其非有，非謂無也。

既非有非無，非有無之外別有一有，爲什麼經中說非有爲法，相對有爲法而明其無，說三種無爲法呢？要知道是因爲衆生紛紛纏繞，生死輪回，生了重篤的病患，而篤患之尤，探其根本，以執有爲其先，而欲絕其篤患根本之有，對治之道，最要緊的即是無，以無治其有，故借無以明其非有。要知這是明其非有，不是謂其無令其執無啊！

搜玄第六

此第三折，總次序爲第六。涅槃非有非無，而又非有無之外別有，有何可捉摸之憾，如此玄道，如何搜尋之？

有名曰：論旨云：涅槃既不出有無，又不在有無。

涅槃非有無之外別有，是不出有無，又非有非無，六境之內，非涅槃之宅，是不在有無，故說：觀論之旨，涅槃既不出有無，又不在有無。

不在有無，則不可於有無得之矣。不出有無，則不可離有無求之矣。

既不在有無，那末，不可於有或無中求得之。不出有無，那末，

又不可離去有無而求得之。

求之無所，便應都無。然復不無其道，其道不無，則幽途可尋。所以千聖同轍，未嘗虛返者也。

無所在可求得，即應當是沒有了。然而復是不無其道，其道既不無，則雖幽深之途，亦必有可尋。而且這應當是千千萬萬的佛聖人同此一轍而登的，沒有一個是徒勞空返的。

其道既存，而曰不出不在，必有異旨，可得聞乎？

千聖同此轍而登，可知其道必存，而又說不出不在，則必有特異的秘密意旨在，是否可以得而聞之呢？

妙存第七

此第四演，依總次序爲第七，此說涅槃是存在的，但其存不同尋常，故以妙字說之。

无名曰：夫言由名起，名以相生，相因可相。無相無名，無名無說，無說無聞。

言說的生起，由於有名，名的生起，由於有相，相的生起，因於有可相之物。若無相則無名，若無名則無說，若無說則亦無聞。

經曰：涅槃非法非非法，無聞無說，非心所知。

經中說：涅槃和一切法不同故非法，然亦非法外別有故亦非非法，則無可聞，亦無可說，亦非心所知。

吾何敢言之，而子欲聞之耶？

涅槃無相無名，無可說，無可聞。經中亦明說，涅槃無可聞無可

說，那末，吾何敢以爲可以言而言之，而你乃欲聞我言之呢？

雖然，善吉有言，衆人若能以無心而受，無聽而聽者，吾當以無言言之。庶述其言，亦可以言。

雖然如此，但須菩提曾經說：衆人若能以無心而受，無聽而聽的，吾應當以無言言之。我根據他所說的話，亦可以說說。這是無言而言，言而無言，聽者也應當領會到，無聽而聽，聽而無聽。

淨名曰：不離煩惱而得涅槃。天女曰：不出魔界而入佛界。

淨名即維摩詰。在維摩詰經中，維摩詰說：不離煩惱而得涅槃。經中又有天女說：不出魔界而入佛界。

然則玄道在於妙悟，妙悟在於即真，即真則有無齊觀，齊觀則彼己莫二。

這樣看來，涅槃玄道，要在於有妙悟，怎樣妙悟呢？妙悟在於知萬法之即真。若能悟萬法之即真，法法即真，那末，於有無齊觀了。於有無齊觀，尙何有自他之分。無我，無人，無衆生，無壽者，無法相，亦無非法相。

所以天地與我同根，萬物與我一體。

有無齊觀，自他不二，所以世間與我，同一根本。萬物與我，同一體性。

同我則非復有無，異我則乖於會通。

天地萬物皆同於我，則有無之異，不復可分。若彼此有別，物我有異，則互相乖違，無可會通。

所以不出不在，而道存乎其間矣。

如此即物而真，照見五蘊皆空。是不出於有無之外，亦不在有無之別。而涅槃玄道，即妙存於其間了。

何則？夫至人虛心冥照，理無不統。

爲什麼如此呢？佛大聖人，無明障盡，徹底洞照。事物之理，無不遍知。

懷六合於胸中，而靈鑒有餘。鏡萬有於方寸，而其神常虛。

六合是上下四方。胸中是心所在，亦即代表心神。方寸亦指心，聖人心量廣大，包羅六合，而尙有餘。神明虛淨，盡照萬有，而不粘滯。

至能拔玄根於未始，即羣動以靜心。恬淡淵默，妙契自然。

未始即無始，衆生爲無始無明所障，不證菩提。玄根即指菩提，於無始無明所障蔽中，拔而出之，一切法無常，生滅遷動。知有爲虛幻，即以靜心，證入涅槃。寂默無爲，如是還他如是，妙相契合。

所以處有有，居無不無，居無不無故，不無於無。處有有故，不有於有，故能不出有無，而不在有無者也。

他是處於有而不染於有，居於無而不是無。既居無不無，故不無於無。既處有有，故不有於有。居處於有無，是不出有無。不有於有，不無於無，是不在有無。

然則法無有無之相，聖無有無之知。聖無有無之知，則無心於內。法無有無之相，則無數於外。

由此可知，法是無有無之相，聖亦無有無之知。聖既無有無之知，是無心於內，法既無有無之相，是無數於外。

（未完）